

株洲市荷塘区红十字会 2025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 收入预算

(二) 支出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一) 基本支出

(二) 项目支出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二) 政府采购预算

(三)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四) 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五) “三公”经费预算

(六) 一般性支出情况

八、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 (一) 部门收支总表
- (二) 部门收入总表
- (三) 部门支出总表
- (四) 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五) 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六)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预算支出表
- (八)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十)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十一)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十二)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十三)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十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十五)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十六)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十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十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二十)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二十一) 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二十二)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二十三)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株洲市荷塘区红十字会 2025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 部门职能职责

区红十字会是从事人道主义工作的社会救助团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和《中国红十字会章程》规定，区红十字会履行下列职能：宣传贯彻和执行各项红十字会法律法规；依法指导、协调全区各基层红十字会和团体会员单位开展工作；贯彻实施区红十字事业发展规划；负责本区红十字会的组织建设工作，依法发展会员、组建志愿者队伍；开展备灾救灾的工作。制定应急预案，储备救灾物资，依法募集物资和款项，在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中，开展救护和救助工作；开展应急现场救护和防病知识的宣传、普及、培训；在机关、企事业单位、社区、农村、学校和易发生意外伤害的行业和人群中开展初级现场救护培训，组织群众参加意外伤害和自然灾害的现场救护；提高群众在突发事件和灾害中的自救互救能力；开展社会救助及相关服务工作。对易受损人群进行救助，为困难群众提供服务；在社区、农村中建立红十字服务站，开展服务群众、宣传培训、募捐救助等活动；开展帮助寻找失散亲人、重建家庭联系等其他人道服务工作；开展造血干细胞捐献的宣传、动员、组织工作；依法参与推动无偿献血；依法开展和推动遗体、器官（组织）捐献工作；

开展艾滋病预防控制宣传和教育、关心爱护艾滋病病毒感染者、患者及其他人道救助工作；开展各类红十字志愿服务活动；培养红十字青少年，开展有益于青少年身心健康的红十字青少年活动；指导学校工作委员会员工作；依法开展募捐活动；在公共场所设置红十字募捐箱并进行管理；参加国际人道救援工作；开展红十字组织的交流与合作；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红十字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一）部门设置。根据编办核定，我单位内设科室 0 个。所属事业单位 0 个。

（二）人员情况。本部门编制数 3 人，在职人数 3 人，其中在岗人数 3 人；离退休人数 1 人，其中退休人员 1 人。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只有本级，没有其他预算单位，因此纳入 2025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为株洲市荷塘区红十字会。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

2025 年年初部门收入预算 54.8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4.82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收入预算较上年增加 0.19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增。

（二）支出预算

2025年年初部门支出预算 54.82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4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3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98 万元。支出预算较上年增加 0.19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增。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25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54.82 万元，具体安排如下：

(一) 基本支出：2025 年年初预算为 54.82 万元，占总支出比重为 100%；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 项目支出：2025 年年初预算为 0 万元，占总支出比重为 0%；是指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5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本部门 2025 年年初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共安排 5.1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6 万元，下降 10.4%，主要原因是：压减开支。

(二) 政府采购预算

2025 年部门政府采购预算为 0.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

预算 0.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2025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54.8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4.82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五）“三公”经费预算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比 2024 年无变化。

（六）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5 年预算安排会议费 0 万元；培训费 0 万元；2025 年本单位未计划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七) 其他事项

本单位 2025 年未安排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和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预算。

部门预算公开表格中以下表格为空表：

1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7. 政府性基金(政府预算)

18. 政府性基金（部门预算）

1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21. 专项清单

2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八、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财政收入”，按照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新《预算法》，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上划中央收入、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对社会保险缴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五)“三公”经费：是指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六)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